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5月29日，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利科技”）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61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就《问询函》中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公司经营业务

问题1：关于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根据年报，公司2019年销售毛利率约为18.3%，相比2018年、2017年分别下降13.35个百分点、20.53个百分点，下降幅度较大。具体来看，工程总承包、锂电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均大幅下降。请公司补充披露：（1）对比同行业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水平与变化趋势，是否与公司存在较大差异，2017-2018年公司毛利率是否明显高于同行业，若是请说明原因；（2）工程总承包业务前五大客户及项目名称、完工进度、合同总金额、累计确认合同收入金额，说明2019年度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3）锂电设备销售业务2017-2019年度的前五大客户及销售金额、设备的销售均价以及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说明近年度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4）结合2019年计提大额减值导致盈利无望的背景，说明是否存在将其他年度应确认成本集中在2019年一次性确认，从而进行财务“大洗澡”的情形，前期是否存在虚减成本的情形。

回复：

（一）对比同行业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水平与变化趋势，是否与公司存在较大差异，2017-2018年公司毛利率是否明显高于同行业，若是请说明原因；

1.公司近三年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1）公司近三年收入情况（不包含设备销售和房屋出租业务等）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工程总承包项目	1,075,862,912.23	967,624,478.02	392,389,480.00
设计咨询项目	149,630,245.46	119,747,371.41	138,653,018.27
合计	1,225,493,157.69	1,087,371,849.43	531,042,498.27

（2）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情况（不包含设备销售和房屋出租业务等）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工程总承包项目	13.02	29.56	31.71
设计咨询项目	55.81	49.64	59.81
合计	18.24	31.77	39.06

2.同行业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情况

（1）三维工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工程总承包项目	13.53	6.89	13.04
设计咨询项目	54.68	61.97	40.70
合计	25.91	31.92	26.07

（2）镇海股份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工程总包项目	4.79	8.00	17.24
设计咨询项目	59.92	59.81	60.42
合计	10.50	14.88	28.68

（3）东华科技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工程总包项目	11.21	10.31	13.97
设计咨询项目	25.98	25.80	31.06
合计	12.19	11.36	15.21

3.近三年，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1）综合毛利率

可比公司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三维工程	25.91%	31.92%	26.07%
镇海股份	10.50%	14.88%	28.68%
东华科技	12.19%	11.36%	15.21%
平均值	16.20%	19.39%	23.32%
百利科技	18.30%	31.65%	38.83%

从综合毛利率的变动趋势看，同行业公司2018年、2019年整体上呈现下降趋势，与公司的变动趋势一致，2017年、2018年，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

（2）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

2017-2019年，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三维工程	13.53%	6.89%	13.04%
镇海股份	4.79%	8.00%	17.24%
东华科技	11.21%	10.31%	13.97%
平均值	9.84%	8.40%	14.75%
百利科技	13.02%	29.56%	31.71%

对于工程总承包业务，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水平的差异主要受其所服务的业务规模、业务细分领域、专业技术方向等因素影响，因此，同行业内的不同公司之间的毛利率难以简单直接对比。

另外，工程总承包业务的毛利率受单个项目的影响较大。2019年度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为13.02%，较2018年度下降16.54个百分点，主要系2019年度主要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毛利率较低，而2018年度主要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毛利率相对较高。

从同行业公司的历史数据看，三维工程的工程总承包业务2014年-2015年平均毛利率为27.62%，2016年-2019年平均毛利下降到9.07%；镇海股份工程总承包业务2016年-2018年平均毛利率为16.15%，2019年下降到4.79%。

综上所述，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在一定周期内波动较大符合行业特性。

（3）工程咨询设计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

公司设计咨询项目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三维工程	54.68%	61.97%	40.70%
镇海股份	59.92%	59.81%	60.42%
东华科技	25.98%	25.80%	31.06%
平均值	46.86%	49.19%	44.06%
百利科技	55.81%	49.64%	59.8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设计咨询项目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工程咨询设计业务毛利率在各期之间均有不同幅度的波动，但是变动趋势不存在一致性，这是由工程咨询设计业务的特性所决定的，因此各家公司工程咨询设计业务的毛利率不具有可比性。工程咨询设计业务各期的成本相对固定，而收入随着所签订项目的不同会有较大差别，因此当某一期收入大幅增加或者减少时，毛利率一般会增加或者减少，综上，由于工程咨询设计业务自身特点，公司工程咨询设计业务毛利率和自身经营发展阶段呈现出与之相符的毛利率，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主要受工程总承包业务影响，而工程总承包业务的毛利率受单个项目影响较大。同时，对于工程总承包业务，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水平的差异主要受其所服务的业务规模、业务细分领域、专业技术方向等因素影响，因此，同行业内的不同公司之间的年度综合毛利率难以简单直接对比。

公司2017年、2018年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系这两年公司主要服务的工程总承包项目毛利率相对较高，而2019年随着毛利率相对较高项目的完工，公司2019年的毛利率有所下降。通过对比同行业公司历史数据，三维工程、镇海股份均出现过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的情形，因此工程总承包业务毛利率的变动符合行业特征和公司实际情况，具体合理性。

（二）工程总承包业务前五大客户及项目名称、完工进度、合同总金额、累计确认合同收入金额，说明2019年度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

1.2019年度工程总承包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2019年确认收入金额	完工进度	客户性质
神马项目	392,500,000.00	327,941,404.99	287,514,494.23	93.11%	国企-石油化工
汉尧项目	235,000,000.00	137,044,492.85	142,914,466.36	65.63%	民营-锂电
当升项目	945,191,300.00	109,573,830.37	109,573,830.37	12.93%	国企-锂电
中韩乙烯项目	177,112,061.00	81,721,290.23	81,721,290.23	51.41%	国企-石油化工
中国石化气分项目	172,293,200.00	151,564,688.56	80,370,700.23	92.93%	国企-石油化工
合计			702,094,781.42		

2.2019年度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

（1）市场透明化程度逐渐提高，成本逐渐走向透明化，外购的关键设备价格透明度提高导致采购利润大幅度缩窄，很难再获取像2016年之前的高毛利项目。

（2）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确保应收账款回收的及时性降低坏账风险，公司尽可能选择国企客户、有条件地选择民营企业，国企客户项目往往毛利率较低。

综上，2019年度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三）锂电设备销售业务2017-2019年度的前五大客户及销售金额、设备的销售均价以及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说明近年度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

1.锂电设备销售业务2017-2019年度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1）2017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下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总金额	签订时间	收入金额
1	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8,560,000.00	2016、2017	24,410,256.38
2	英德市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780,000.00	2017	20,324,786.33
3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80,000.00	2017	12,547,008.56
4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3,900,000.00	2017	11,880,341.91
5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12,348,000.00	2017	10,553,846.15

（2）2018年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总金额	签订时间	收入金额
1	北京海斯顿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4,750,000.00	2017	21,153,846.15
2	宁夏汉尧石墨烯储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542,800.00	2018	16,847,241.37
3	成都爱敬特新能源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14,841,693.09	2018	12,685,207.77
4	苏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560,000.00	2007、2018	9,958,296.50
5	烟台卓能锂电池有限公司	8,540,000.00	2017	7,299,145.30

（3）2019年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总金额	签订时间	收入金额
1	江苏当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473,300.00	2019	43,534,504.12
2	屏南时代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4,620,103.80	2018	30,637,260.00
3	青海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2,138,189.65	2019	19,591,318.27
4	华康国联四川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9,490,085.47	2017	17,247,863.24
5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10,000.00	2016、2017	14,111,111.11

2.锂电设备销售业务2017-2019年度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

单位：万元

成本项目名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0,153.42	95.18	5,723.76	88.30	5,803.06	84.64
直接人工	184.48	1.73	295.15	4.55	51.90	0.76
制造费用	330.21	3.09	463.31	7.15	1,001.14	14.60
合计	10,668.11	100.00	6,482.22	100.00	6,856.10	100.00

3.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

2017年-2019年锂电设备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7.76%、29.47%、17.90%，锂电设备销售业务的毛利率逐年降低。

2017年7月收购海大聚金锂电（百利锂电），2017年9月将百利锂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百利科技正式切入锂电材料智能装备领域，提供锂电池正、负极材料智能生产线的总承包业务。

随着市场透明化程度逐渐提高，成本逐渐走向透明化，很难再获得2018年之前的高毛利项目；同时越来越多的厂家进入锂电设备生产领域，公司为了拓展优质客户和尽可能多的占领锂电设备销售市场，进行让利销售使得毛利率有所下降，锂电设备收入却逐年以50%以上的增幅大幅增长。

为了开拓EPC总承包客户，公司通过适当降低合同收费、承诺更多服务等竞争策略赢得客户信任，增强客户粘性。总承包项目从无到有，在手合同金额已经占总承包项目金额的80%以上，从2017年前的空白到2018年承接了总金额约2.6亿元的成都巴莫新一代高比能量氧化钴材料科技产业化项目（14#、24#车间氧化钴超材料粉料自动输送系统），2019年签订了4.6亿元的四川新锂想5000吨/年锂电正极材料项目一期和4.71亿元的成都巴莫高能量密度动力锂离子电池材料产业化先进智能制造项目。虽然锂电设备销售毛利率有所下降，但锂电板块总体毛利呈现上升趋势，同时也抢占了锂电设备销售的市场份额。

（四）结合2019年计提大额减值导致盈利无望的背景，说明是否存在将其他年度应确认成本集中在2019年一次性确认，从而进行财务“大洗澡”的情形，前期是否存在虚减成本的情形。

公司对于债权人的风险判断，一是基于对债权人相关经营信息的持续跟踪以及是否发生较大经营风险事件，二是受到风险的警示影响。宏观经济形势动荡乃至国际贸易变化趋势会直接影响到公司对风险的高度警觉。公司于2019年计提大额坏账准备，先是基于2019年我国经济发展增速明显下降的现实，评估公司的客户是否受到经济下滑的影响而出现债务违约。在与几家重要客户的款项催收过程中，公司对当前行业趋势、客户盈利水平和实际还款能力等因素进行了综合分析和判断，认为由于债权人所在行业市场下行、毛利率下滑以及目前双方沟通不畅等实际情况，公司认为上述债权人未来短期内无法偿还相应款项，故公司在2019年未计提大额坏账准备，具有合理性和及时性。

在充分预计了风险并计提了大额坏账准备的同时，公司不存在收入、成本确认“掉期”的问题：

1.收入及成本确认方面，2019年不存在调整项目预计总成本及合同毛利率的情况，因此不存在将其他年度应确认成本集中在2019年一次性确认。

2.人工费用方面，2019年不存在大幅调整薪酬标准的情况，年末计提的奖金均已发放完毕，且2020年不存在补发工资奖金的情况，因此不存在将其他年度应确认的人工费用集中在2019年一次性确认。

3.其他成本费用方面，2019年不存在大额计提或提前预提其他成本费用的情况，因此不存在多记或少记成本费用的情况。

综上所述，2019年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相关会计处理具有一致性和审慎性，不存在将其他年度应确认成本集中在2019年一次性确认，从而进行财务“大洗澡”的情形，前期不存在虚减成本的情形。

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1）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水平与变化趋势情况，分析对比百利科技相关数据，了解差异情况；（2）了解和评价与工程总承包项目概算编制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3）抽样选取工程总承包项目样本，检查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工程项目合同和成本概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4）选取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合同成本进行测试；（5）选取工程承包合同台账中的工程项目，重新计算其完工进度，以验证其准确性；（6）选取工程总承包项目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项目管理部等讨论确认工程的形象进度，并与账面记录的完工进度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7）执行其他相关审计程序。

经核查，我们认为百利科技关于上述问题的变动原因分析及解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前期不存在虚减成本的情形。

问题2：关于营业收入与税金及附加。根据年报，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1396亿元，同比增长18.07%；2019年税金及附加639.4万元，同比下降46.08%，其中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下降幅度均较大。请公司补充披露：（1）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的计算明细，列明其计税依据涉及的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税额金额及同比变化；（2）说明营业收入增加的情况下，营业税金及附加不增反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的计算明细，列明其计税依据涉及的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税额金额及同比变化；

1.城建税、教育费附加计提明细表

单位：万元

年度	税种	计提基数（应交增值税）	税率	金额
20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7.69	7%	566.38
	教育费附加		3%	214.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30.06
20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4.16	7%	202.71
	教育费附加		3%	88.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58.26

2.计税依据

除地方政府对相应税费有一定优惠政策外，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照应纳流转税额的7%计缴，教育费附加按照应纳流转税额的3%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照应纳流转税额的2%计缴。营改增后，公司的应纳流转税额只有增值税，即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的计税依据均为应交增值税。

综上，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计税依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年与上年的计税依据未发生变化。计算金额与对应税率计算结果精有差异，是因为有些总承包项目建安收入确认跨期营改增前后，结算时精有调整，以及个别地方征收比率有优惠政策所致。

（二）说明营业收入增加的情况下，营业税金及附加不增反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9年税金及附加639.40万元，同比减少546.36万元，同比下降比例46.08%，其中城市维护建设税同比减少363.67万元，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同比减少198.06万元。

公司计提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金额取决于应交增值税金额，与营业收入金额并无直接关系。2019年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较上年减少主要是因为2019年实现的应交增值税较上年大幅减少所致。

增值税较上年减少的原因：（1）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降低，实现的应交增值税减少，毛利率降低的原因详见问题1有关毛利率的分析；（2）年末当升项目、鹏捷想项目、巴莫项目等备货以及预付款较多，收到较多的发票，进项税额较多，期末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减进项税额）减少，如财务报表附注披露，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期初余额2,790.71万元，期末余额73.91万元，待抵扣进项税额1240.57万元，进而计提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减少。

综上，营业收入增加的情况下，营业税金及附加不增反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百利科技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百利科技后续提供的相关证据，我们认为百利科技上述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相关解释说明真实、合理，2018年末商誉减值准备、2019年营业收入增加、税金及附加减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具有合理性。

二、关于资产减值及业绩承诺

问题3：2018年，公司将对踏宝兴海的4.7亿元应收款项转为其15%股权，当年未对上述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2019年，公司对上述债转股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2.3亿元，同时对踏宝兴海、辽宁缘泰、滕州瑞达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5.33亿元，上述减值计提是公司2019年亏损的主要原因。前期，我犀已对上述减值情况两次发函问询，请公司继续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回复：

（一）补充披露2018年第四季度判断踏宝兴海通过环保措施的具体依据，是否存在外部检验报告等外部证据，说明2018年第四季度达到标准的情况下，2019年上半年依然受到环保处罚的原因；

2012年6月，踏宝兴海与公司签订了《工程建设总承包合同》，2016年完成全部装置中交，2017年试运行；2018年投产并完成竣工结算，踏宝兴海的各装置已完全具备达到设计产能的生产能力。但因环保督查政策影响，踏宝兴海在竣工后又对其装置进行多次环保相关的升级改造，至2018年第四季度，踏宝兴海相关环保措施整改基本完成，满足国家标准要求，通过了环保有关部门验收，并于2018年10月23日取得了由长治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40481590883060XQ001P），于第四季度主要装置已恢复持续生产。2019年5月，长治市生态环境局下发了《关于公布第六批（2018年度）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企业名单的通知》（长环生态发[2019]5号），也明确了包括踏宝兴海在内的27家企业通过了由长治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的长治市2018年度清洁生产审核。

2019年上半年，地方政府开展生态环保“回头看”的相关督查，对钢铁、化工、水泥等行业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同年5月，山西省印发了《山西省打赢蓝天保卫战2019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9】39号），进一步要求各相关企业减排限产；同时为从源头实现环保督查要求，当地环保部门也执行了更加严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报验审核程序。2019年5月，踏宝兴海因“违反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制度”受到了长治市潞城区生态环境局的行政处罚（潞城环罚字[2019]10号）。

（二）补充披露2018年第四季度踏宝兴海的开工率、产能利用率数据，说明公司判断2018年年末踏宝兴海经营状况未发生明显变化的合理性；

为响应政府关于保护生态环境的一系列文件精神，踏宝兴海在2018年对其装置进行多次升级改造，增置环保设备、新建独立排放管道、配置多重净化器。2018年第四季度，踏宝兴海的上述环保措施整改基本完成，主要装置恢复生产，踏宝兴海第四季度的开工率和产能利用率如下：

装置名称	开工率	产能利用率
合成氨装置	81%	69%
粗苯精制装置	74%	100%
环己酮装置	81%	90%
己内酰胺装置	78%	82%
双氧水装置	100%	58%

2018年度踏宝兴海受到环保政策的影响，全年开工负荷长期维持低位，虽然第四季度完成环保整改后踏宝兴海已经基本恢复生产，但全年主要装置综合产能利用率依然维持低位。但因为当时判断己内酰胺市场持续向好，踏宝兴海整体盈利能力大幅增强，企业利润率维持在较高水平。故在2018年年末踏宝兴海经营情况保持稳定，未发生明显变化。

（三）结合上述情况，补充说明2018年年末踏宝兴海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踏宝兴海主营业务为以焦化下游的煤气、粗苯等为原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新型高级尼龙6高新材料及其上游产品纯苯、环己酮、硫铵、合成氨等，踏宝兴海主要产品为环己酮、己内酰胺、锦纶6有光切片、短纤维等化工产品，该系列产品是价核心是己内酰胺的价格。

2017年，国内己内酰胺市场价格整体呈现较大幅度波动，市场行情犹如“过山车”，经历了2017年初的探底后，己内酰胺市场价格不断创造近三年新高。踏宝兴海于2017年年中开车成功后，己内酰胺价格一路上扬，市场价格的上涨为踏宝兴海带来丰厚的营业利润，踏宝兴海整体经营进入高利润模式。

进入2018年，己内酰胺价格整体维持高位震荡，波动幅度较前两年收窄，下游锦纶切片需求快速增长，己内酰胺供需基本面向好，行业进入平稳发展期，踏宝兴海在环保政策趋严的情况下，依然能够保持较盈利。踏宝兴海2017-2018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
营业收入	113,273.53	94,560.99
利润总额	8,591.85	8,168.73
净利润	7,757.53	6,969.76
资产总额	439,047.78	380,532.16
负债总额	333,193.98	329,237.05
所有者权益	105,853.80	51,295.11

2017年，踏宝兴海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94,560.99万元，净利润为6,969.76万元；2018年，踏宝兴海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113,273.53万元，同比2017年增长19.79%，净利润为7,757.53万元，同比增长11.30%，踏宝兴海2017-2018年经营情况保持稳定盈利状态。另一方面，踏宝兴海所开展的煤化工产品深度加工循环经济发展模式是对煤化工行业的转型升级，是国家“十二五”期间的重要规划发展方向，受到国家相关政策的鼓励，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基于对己内酰胺市场延续高利润和持续良好发展的预期，于2018年末对踏宝兴海实施了债转股。

综上所述，踏宝项目的投产正赶上化工行业景气度上升的周期，销售形势较好，同时，依托踏宝集团在煤焦产品粗加工方面得天独厚的项目建厂条件，相较同行业具有显著的成本比较优势，项目经济效益较好，创造了较好的现金流入。截至2018年12月31日，踏宝兴海经审计资产总额为439,047.78万元，净资产为105,853.80万元，2018年踏宝兴海实现营业收入113,273.53万元，实现净利润7,757.53万元。因此2018年末，公司对踏宝兴海的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百利科技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百利科技后续提供的相关证据，我们认为百利科技上述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相关解释说明真实、合理，2018年末踏宝兴海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

问题4：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根据公司对前期业绩预告二次问询函回复，对于踏宝兴海，2018年及以前踏宝集团能够给予踏宝兴海足够的财务支持，2019年支持力度有所降低；对于辽宁缘泰，公司截至二次问询函回复日，仍无法获得辽宁缘泰财务报表；对于滕州瑞达，2018年底滕州瑞达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积极的予以财务支持，因此公司判断滕州瑞达在2018年底不存在财务状况紧张的情形。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公司参股踏宝兴海后，踏宝集团仍然控制踏宝兴海，踏宝兴海的管理层、治理层发生了哪些变化，使得公司判断踏宝兴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公司补充披露：（2）说明2019年度滕州瑞达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仍向滕州瑞达提供财务支持，公司判断2019年年末滕州瑞达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在公司参股踏宝兴海后，踏宝集团仍然控制踏宝兴海，踏宝兴海的管理层、治理层发生了哪些变化，使得公司判断，踏宝兴海从踏宝集团获得的财务支持力度降低，并进而导致踏宝兴海出现财务状况紧张；

公司于2018年12月对踏宝兴海实施债转股，债转股前后踏宝兴海的股权结构、经营管理层和《公司章程》变化如下：

1.踏宝兴海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债转股前	债转股后	持股变化
1	山西踏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60.00%	51.00%	-9.00%
2	重庆兴海投资有限公司	40.00%	34.00%	-6.00%
3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15.00%	+15.00%
合计		100.00	100.00	

2.踏宝集团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债转股前	债转股后	持股变化
1	韩长安	52.36%	72.41%	20.05%
2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I Holdings, SRL	21.35%	21.35%	21.35%
3	北京华瑞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1%	0.00%	退出
4	Union Highway Group Ltd	5.99%	0.00%	退出
5	北京金典银桥资易有限公司	4.69%	0.00%	退出
6	韩长明	2.60%	2.60%	0.00%
7	北京康瑞益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56%	1.56%	0.00%
8	光彩四十九投股股份有限公司	1.56%	0.00%	退出
9	山西银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0.78%	0.78%	0.00%
10	GUANG CAI 49 INVESTMENT SCO., LTD	0.78%	0.78%	0.00%
11	上海笛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0.52%	0.52%	0.00%
合计		100.00%	100.00%	

3.踏宝兴海管理层、治理层变化

职务	债转股前	债转股后	变更日期
董事长	秦芃	秦芃	2018-12-29
副董事长	蒋顺利	蒋顺利	2018-12-29
董事	韩安国、韩长明、韩长安	韩安国、韩长明、韩长安、韩智慧、王立言	2018-12-29
监事	杨育华、尹晓荣	周丰婷、韩安国	2018-12-29
总经理	秦芃	王明斌	2018-12-29

4.公司章程

在公司参股踏宝兴海后，为了满足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要求，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对踏宝兴海的公司章程审议程序等做了如下修订：

（1）股东大会层面：修改后的章程约定股东会审议一般事项需经代表70%表决权的股东通过，重大事项需全体股东表决通过方位有效；

（2）董事会层面：修改后的章程约定董事会改设7名董事，其中百利科技委派1名董事，并且享有对重大投资和关联交易事项的一票否决权；同时约定董事会审议的事项需经6名董事通过方位有效；

（3）股权转让、质押、增资扩股相关事宜：修订后的章程约定任何股东不能将股权质押给金融机构以外的第三方，在转让股权时，百利科技拥有优先受让权；同时增资扩股时，百利科技拥有相应的反稀释保护权利等。

5.踏宝集团的支持意愿下降

修订后的章程提升百利科技在踏宝兴海的股东权益，削弱了踏宝集团“一股独大”的控制格局。在债转股后，虽然踏宝集团依然持有踏宝兴海51%的股权，但是在踏宝兴海的重大事项的决策上踏宝集团必须听取其他股东意见，踏宝集团失去对踏宝兴海的绝对控制权，导致踏宝集团对踏宝兴海的主观支持意愿降低。

6.踏宝集团的支持能力下降

2019年以来，踏宝集团陷入多起法律诉讼，多为民事执行与金融合同纠纷，且2019年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发布限制消费令，限制踏宝集团与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系列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另外受到2019年环保督查的影响，踏宝集团及其旗下控股公司多次因环保违法被处罚。根据不完全统计，仅2018年、2019年踏宝集团及其旗下控股公司因环保违法行为被当地相关部门依法作出行政处罚金额共计4,500余万元。受上述外部因素的影响，加上宏观政策、行业市场不景气的因素，使得踏宝集团的资金和经营情况不及预期，进而导致对踏宝兴海财务支持力度降低。

（二）说明公司无法获得辽宁缘泰财务报表的情况下，以前年度如何判断辽宁缘泰的财务状况，2019年度判断辽宁缘泰财务状况紧张的具体依据；

辽宁缘泰2018年、2019年应收债权新增、回款情况及对比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	结算新增	回款	年末
2018年	22,903.00	12,754.44	12,059.00	23,598.44
2019年	23,598.44	3,559.99	2,059.00	20,038.45

截至2018年底，武陈工程应收辽宁缘泰债权46,901.44万元，累计回款23,303.00万元，其中2018年辽宁缘泰支付公司工程款合计金额12,059.00万元，2018年公司与辽宁缘泰各项业务往来款项正常办理，回款状况良好。根据辽宁缘泰提供的2018年财务报表，截止2018年12月31日，辽宁缘泰资产总额为638,847.50万元，净资产为206,948.20万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593,197.66万元，实现净利润12,762.84万元。（未经审计）

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收到《问询函》。春节后，公司多次就回复所需数据与辽宁缘泰沟通，请其提供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以及资产抵押担保状况等具体数据，辽宁缘泰回复尚未复工、数据尚在统计，表示目前无法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

2020年3月24日，公司收到《二次问询函》后，就提供有关财务数据问题与辽宁缘泰联系，辽宁缘泰回复因复工缓慢，会计工作无法顺利展开，无法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截止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尚未取得上述资料。

2019年初，公司投资辽宁缘泰债权金额2.36亿元，其中：应收账款1.66亿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0.70亿元（票据信用期：2018.6.29-2019.6.29）。商业承兑汇票于2019年6月29日到期后，辽宁缘泰由于资金紧张等原因未能及时兑付，该事项引起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公司董事长零人前往辽宁缘泰与其相关领导进行沟通协商回款事宜，经过多次的商谈，在客户开票行的协助下，于2019年11月收到辽宁缘泰回款0.36亿元。之后，鉴于辽宁缘泰已明确表示短期内无履约能力，经公司与辽宁缘泰再三沟通协商仍得不到有效解决，公司结合辽宁缘泰短期内无偿还能力及还款意愿较低等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85%的坏账准备，主要原因如下：

（1）行业状况：辽宁缘泰项目已完工的一期工程主要产品为汽油和柴油。2019年全球经济增速下滑，加上部分地区局势紧张，炼油行业出现了产能过剩、竞争加剧、利润下滑、环保趋严和质量升级加快等许多不确定性因素，行业发展面临着严峻的挑战。2019年，辽宁缘泰丁辛醇加氢项目受国家产业政策、同行业竞争影响较大，辽宁缘泰的产品市场产生巨大冲击，行业前景不容乐观。

（2）经营状况：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二次问询函》后，就《二次问询函》有关2018年、2019年各装置运行情况，2018年开工率与辽宁缘泰联系沟通，辽宁缘泰按要求予以提供，2018年、2019年辽宁缘泰各装置运行基本良好。2018年，公司开工率按近70%。

辽宁缘泰目前运行的装置只有300万吨/年的常减压装置、60万吨/年蜡油催化裂化装置、气分装置、加氢联合装置、100万吨/年焦化装置、硫磺装置、产品单一，只能满足国V汽柴油标准，受市场影响较大。常减压装置与催化裂化装置规模小、单位产品加工成本高；装置设备由原歇山炼油厂搬迁，设备老旧，隐患较大，多次造成非计划停工，造成总体开工率不高；的年度受供需影响，辽宁缘泰开工率大约为预期的50%。

（3）财务状况：2019年由于行业状况低迷、市场竞争加剧，辽宁缘泰资金回笼较慢，资产负债表长期高居不下，债务融资压力较大，资金较为紧张，主要固定资产均被抵押。辽宁缘泰控股股东以及最终控制人短期内对公司无财务支持的计划。

（4）还款意愿：武陈工程管理层与辽宁缘泰公司领导多次协商回款问题仍无效果，辽宁缘泰迫于自身资金紧张，还款意愿不够强烈。2019年辽宁缘泰7,000万元商票违约，且截至到2019年12月31日仍未足额兑付，辽宁缘泰还款意愿以及双方沟通的顺畅程度明显不如2019年以及以往年度。

经过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后，对辽宁缘泰的应收账款85%计提坏账准备，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56亿元；同时，公司管理层目前正在考虑采用法律途径主张权利。

（三）说明2019年度滕州瑞达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仍向滕州瑞达提供财务支持，公司判断2019年年末滕州瑞达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滕州瑞达6万吨/年聚丁烯-1项目是枣庄、滕州两级市政府、2015、2016年重点建设项目、山东省2016年重点建设项目，也是国家2015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扶持项目。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全球第四家聚丁烯生产企业，打破国外企业对该产品的垄断，填补国内空白，在当时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滕州瑞达项目于2015年8月开始建设，滕州瑞达作为项目公司，项目投产前的建设资金全部来源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财务支持，受当时房地产行业快速发展和政府政策扶持双重利好的刺激，滕州瑞达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资金充足，建设前期对项目建设积极地予以财务支持。2018年，滕州瑞达共获得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财务支持约为1.25亿元。

2019年，由于滕州瑞达长时间未能投产，未能实现销售收入，在2019年6月滕州瑞达与银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后，滕州瑞达未再获得授信。另一方面，滕州瑞达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房地产开发主要三、四线城市运作，项目规模偏小，近几年房地产的宏观调控使得行业盈利能力逐步降低，自身资金也出现紧张局面。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滕州瑞达债权金额1.75亿元，其中包括2019年6月30日逾期未能兑付的商业承兑汇票0.45亿元。虽然2019年11月滕州